

2006年12月31日

## 1. 公司資料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1988年3月2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深圳成立。其營業範圍包括投資保險企業、監督及管理子公司的國內、海外業務及開展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等。本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承保人壽保險、財產保險、銀行業務及提供其他金融服務。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深圳市八卦三路平安大廈。

於2006年內，本集團主要架構及業務發生以下變動：

- (1) 於2006年5月16日，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平安海外」)在香港成立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平安資產管理(香港)」)。平安資產管理(香港)的實收資本為25,000,000港元，本集團所佔股權為100%。
- (2) 於2006年7月28日，本公司與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商業銀行」)的若干股東訂立一項股份收購協議，以人民幣1,008,186,384元收購1,008,186,384股股份，約相當於深圳市商業銀行當時股本的63%。此外，作為深圳市商業銀行重組的一部分及根據上述股份收購協議，本公司亦於同日與深圳市商業銀行訂立一項認購協議，以認購深圳市商業銀行39.02億股新股份。上述收購及認購額外股份於2006年11月30日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批准。此外，於2006年12月15日，深圳市商業銀行的董事批准其若干股東轉讓深圳市商業銀行6,611,320股普通股予本公司。於2006年12月15日完成上述收購、股份認購及股份轉讓後，本集團所佔深圳市商業銀行的股權為89.36%。
- (3) 於2006年7月31日，深圳市平安置業投資有限公司(「平安置業」)與泛華置業(玉溪)有限公司成立玉溪平安置業有限公司(「玉溪置業」)。玉溪置業的實收資本為人民幣38,500,000元，本集團所佔股權為79.90%。
- (4) 根據中國銀監會2006年9月8日的批准，平安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平安信託」)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分別向平安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平安銀行」)注資人民幣1.46億元及相當於人民幣0.54億元的等值美元。該注資完成後，平安銀行的註冊及實收資本增加至人民幣6.14億元，本集團所佔股權為72.91%。於2006年6月23日，平安銀行獲中國銀監會批准向企業客戶提供人民幣服務。
- (5) 根據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監會」)2006年10月17日的批准，本公司及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平安產險」)的其他股東向平安產險注資人民幣14億元。注資後，平安產險的實收資本增加至人民幣30億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佔的股權達99.06%。
- (6) 於2006年10月31日，平安置業收購泛華置業(荊州)有限公司(「泛華置業」)的51%股權。泛華置業的實收資本為9,700,000美元而本集團所佔股權為50.94%。
- (7) 於2006年11月17日，深圳德寶汽車有限公司將平安信託價值人民幣16,616,000元的股份轉讓予本公司。轉讓後，平安信託的實收資本仍然是人民幣42億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佔的股權為99.88%。
- (8) 於2006年12月20日，本公司向平安海外額外注資5億港元。注資後，平安海外控股的實收資本增至5.55億港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佔的股權為100%。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1. 公司資料(續)

(9) 於2006年，平安海外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安勝投資有限公司、時至投資有限公司、滿信投資有限公司及翠達投資有限公司。所有該四間公司均由本集團全資擁有作投資控股用途。

### 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主要新製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再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應於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該經修訂的準則將影響下列各項的披露：有關本公司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等非量化資料；有關本公司視為資本的量化數據；對任何資本要求的合規情形，以及任何不合規情形所產生的後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應於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該準則要求披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重要性及由該等金融工具所產生風險的性質及範圍的信息，亦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的多項披露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應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應用，並將取代現有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公司採用「管理層方法」報告其經營分部的財務表現。報告的信息一般會在內部用作評估分部經營情況及決定資源向經營分部的分配。有關信息可能有別於編製利潤表及資產負債表時所使用的信息。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須闡釋分部信息的編製基準，及如何將分部信息調節至利潤表及資產負債表。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分別應於2006年3月1日、2006年5月1日、2006年6月1日、2006年11月1日、2007年3月1日及200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

本集團現正就新製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可能會帶來新的或經修訂的披露，該等新製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應無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1)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和解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目前依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和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為基礎編製。上述財務報表編製基準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法定賬目所採用之編製基準不同，後者乃按照現行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主要作出的準則差異調整包括按公允價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重列保險合同負債、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相關遞延稅項等。

本集團大致以流動性為順序列示資產負債表，並於附註中根據預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流動)及十二個月後(非流動)收回或結算分別列示。

僅當有法律允許的權利抵銷已確認款項及有意按淨額基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才會予以抵銷並於資產負債表列報淨額。收入及費用將不會於利潤表內抵銷，除非任何會計準則或解釋規定(於本集團會計政策中具體披露)要求或許可。

如以前年度，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體涉及的特定問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框架允許參考其他會計準則體系，因此：

- 本集團選擇使用目前保險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和保險公司條例呈報其報表時所普遍採用的收入會計核算方法；及
- 本集團參照了有關美國公認會計準則，以計量本集團的保險負債和有關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尤其是《財務會計準則》第60號和第97號中的計量指南規定。

#### (2)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根據修訂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管理層認為與其現有業務最為相關的部分會計政策作出以下變更：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公允價值計量選擇權

- 由2006年1月1日起，本集團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公允價值計量選擇權的修訂。因此，如果某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符合以下任一條件，本集團有權選擇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可消除或大幅減少如按其他基準計量資產、負債或確認損益可能會造成的計量或確認方法的不一致；或
    - 可根據書面的風險管理政策或投資策略管理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同時按公允價值評估其業績，並按該基準向公司內部關鍵管理人員提供相關資料。

本年，本集團未有選擇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重大新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 會計政策變更(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 財務擔保合同

由2006年1月1日起，本集團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有關財務擔保合同的修訂。根據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不視作保險合同的財務擔保合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然後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釐定的金額與初始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確認的累計攤銷後的金額中的較高者重新計量。

除由本集團銀行業務發出的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的任何財務擔保合約外，本集團先前將若干含財務擔保成份的合約列作保險合約並按保險合約適用的會計方法處理，現已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處理該等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僱員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經修訂)** **匯率變動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預測集團內交易的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除另行披露者外，採納該等經修訂的準則及新訂的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上述的經修訂會計政策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而本集團認為其他於2006年生效的新製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相關公告對本財務報表亦無重大影響。

#### (3)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列報貨幣是人民幣。其亦為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外幣交易最初按交易日功能貨幣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功能貨幣的匯率進行折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折算。所有外匯差額計入利潤表，惟倘其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損益項目有關時，則該損益於扣除匯兌成分後於權益中確認。

海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是港幣。於報告日，海外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資產負債表日的適用匯率折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其利潤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折算。如果再次折算產生重大的匯兌差異，則直接記入權益的單獨項目。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發生當日適用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在整年內經常出現的現金流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 (4) 合併原則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截至各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與母公司同一申報年度編製。

所有重大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收入及支出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盈虧均會予以抵銷。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獲得其控制權的日期)起全數合併，及繼續予以合併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為止。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4) 合併原則 (續)

年內收購的子公司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此方法涉及將企業併購的成本分配至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收購成本為於交易當日所給予的資產、所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加上直接與收購事項有關的成本。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集團持有的損益及淨資產部分，單獨於利潤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內呈列，並獨立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採用母公司實體擴展法進行會計處理，對價與應佔所收購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 (5)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和經營決策，以從其經營中獲益的公司。

子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利潤表。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示。

#### (6)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子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以外的實體，一般由本集團持有不少於20%的股本投票權作為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及儲備分別列入合併利潤表及合併儲備內。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乃按本集團所佔淨資產(按權益法計算)減除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金額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

聯營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的利潤表。本公司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損失列賬。

#### (7)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投資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的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分類主要視乎所購入或產生的投資的目的而定。可供出售類及持有至到期類投資，於相關負債(包括股東資金)在相對被動管理及/或以攤餘成本列賬時使用。當本集團收購資產以應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時，該金融資產歸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類別。

所有金融資產的日常買賣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日常金融資產買賣須在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為兩個子類：因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初始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購入目的主要是在短期內出售的投資，分類為因交易而持有的投資。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須滿足以下條件：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7) 金融資產(續)

- 該指定會消除或大幅減低以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損益所出現的不一致處理情況；或
- 該資產或負債屬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皆有的組合中一部份，且根據本集團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管理並以公允價值評估其表現。

該等類投資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則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調整及已實現盈虧於利潤表內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是指付款金額固定或可確定、有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持有意向無確定期限的投資不包括在此類別。該類投資初始按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列賬。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亦計入投資成本。初始確認後，該類投資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成本按初始確認金額減本金還款、加或減累計攤銷(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差額)。該計算包括所有合約雙方之間支付或收到的費用(為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和折價的組成部分)。損益乃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減值或透過攤銷過程在利潤表內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付款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但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類投資初始按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列賬。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亦計入投資成本。初始確認後，該類投資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損益乃於投資被終止確認、減值或透過攤銷過程在利潤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並非分類為以上任何類別的金融資產。該類投資初始乃按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則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單獨記作權益的一部份，直至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或發生減值為止。在終止確認或發生減值時，先前記作權益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將轉入利潤表。

#### (8)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本集團購入的可轉換債券內含的期權、若干保險合同內含的衍生工具、利率掉期及利率期貨、信用違約掉期交易、對換貨幣掉期交易、遠期貨幣合約、利率、貨幣及股票期權等。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因交易而持有。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工具列作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列作負債。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8) 衍生金融工具 (續)

內含的衍生工具，若其經濟特質及風險與其相關主體合約的經濟特性及風險並無密切關係，而該主體合約本身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時，則該等衍生工具將被視作獨立的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列示。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內含衍生工具被視為保險合同並按此計量。

因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一般打算在短期內結算。該類投資初始乃以公允價值確認。初始確認後則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調整及已實現損益於利潤表內確認。

#### (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有組織金融市場交易活躍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參考資產負債表日營業結束時的資產及負債的競價釐定。若市價無法獲取，則參考經紀或交易商的報價。

對於開放式投資基金的投資，公允價值乃參考公開競價釐定。

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則運用估值方法釐定。估值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交易價，參考其他類似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價，現金流折現分析及/或期權定價模型。對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最佳估計，其所使用的折現率乃採用類似工具的市場折現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使用考慮合約及市場價格、相關系數、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收益曲線變化因素及/或提前償還比率的定價模型來估值。使用不同定價模型及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計的重大差異。

存放於貸款機構的浮息及隔夜存款的公允價值即其賬面值。該賬面值乃存款成本及應計利息。定息存款的公允價值乃使用現金流折現技術估算。預期現金流量乃按相似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利率折現。

如未能可靠計量公允價值，該類金融工具便按成本(即獲取投資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或發行金融負債所收到的款項)計量。所有與獲取投資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亦計入投資成本。

#### (10)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及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的金額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未曾產生的將來預期信用損失)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資產的減值損失衝減其賬面值，損失記入利潤表內。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10)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本集團首先評估對於單獨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個別減值的客觀證據，或對於單獨並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個別或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若本集團認為對於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並不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無論重大與否，本集團將該資產歸類於有相同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組別中，及作組合減值評估。作個別減值評估且其減值損失持續確認的資產，不包括於組合減值評估中。減值評估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作出。

若在後續期間，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少且該減少是可客觀地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相關時，則轉回過往確認的減值損失。減值損失隨後的任何後續轉回於利潤表內確認，惟資產的賬面值不能超過該資產於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其成本(減除任何本金償還及攤銷)與現時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再減除往年已於利潤表內確認的減值損失後乃由權益轉至利潤表內。歸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的轉回不能於利潤表內確認。倘該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可客觀地與其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該債務工具的減值虧損轉回透過利潤表核算。

對於以成本入賬的資產，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而未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上市權益工具或與之掛鉤而必須以交收該非上市權益工具結清的衍生資產出現減值損失，損失數額將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當時的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不予轉回。

#### (11)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惟須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未有對第三者造成嚴重延緩的情況下，已就有關權利全數承擔付款的責任；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且
  - 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
  - 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若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以作出保證的形式繼續參與，則該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二者之中的較低者計量。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11)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續)

以出售及／或購入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條款)的方式繼續參與之已轉讓資產，本集團繼續參與之程度將為本集團可購回所轉讓資產的金額，惟就以公允值計量的資產的出售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期權或類似期權)而言，本集團繼續參與之程度將以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與期權行權價兩者中的較低者為限。

#### (12) 買入返售資產

本集團簽訂協議買入資產並返售實質上相同的資產。該等協議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根據返售協議買入的資產以貸款金額的成本入賬。該等協議項下的貸款金額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資產。本集團並不一定親自保管該等返售協議項下的資產。當對方違約不能償還該貸款時，本集團擁有相關資產的權利。

#### (13)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以獲得租賃收入為目的，而非以提供服務或管理為目的而持有的物業權益。

投資物業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即按獲取該等投資所支付對價(包括交易成本在內)的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投資物業均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

投資物業的折舊乃於扣除資產預計殘值(原始成本的5%)後，在其預計可使用年限內以直線法計提。投資物業的預計可使用年限為30至35年。

本集團定期檢查投資物業的可使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以確保投資物業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投資物業預期可以帶來的經濟利益相一致。

本集團對已提足折舊但仍繼續使用的資產不再計提折舊，該等資產將繼續列示於財務報表中直至其終止使用。

當且僅當有證據表明投資物業的用途已改變時確認投資物業的轉入和轉出。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 (15) 賣出回購資產

賣出回購資產以借款的成本入賬。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的抵押，用於抵押的資產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16)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 (a) 長期傳統保險業務、投資連結及萬能人壽保險合同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新業務的獲得成本予以遞延，主要包括與新業務的承接直接相關並因新業務的不同而有所差異的佣金、承保費用、銷售費用及保單出單費用。保單簽發日及每個會計期末均需對遞延保單獲得成本進行可收回性測試。

傳統人身保險業務及年金保險業務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在預計保單年限內以預期保費收入的固定比例攤銷。預期保費收入在保單簽發時估計，除非出現保費不足的情況，其適用於整個保單期間。

長期投資連結及萬能人壽保險合同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在預計合同年限內以該合同在合同年限內預計實現的毛利潤現值的固定比例攤銷。預計毛利潤為考慮下列因素後的估計數：死亡率、管理費用、投資收入以及退保費用，減超出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的賠付、行政管理費用及應付利息。預計毛利潤定期進行調整，並以最近調整後的適用於剩餘合同期限的利率計算調整後毛利潤的現值。實際結果與估計的差額在合併利潤表中反映。

假設投資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已實現，其對遞延保單獲得成本攤銷的影響作為未實現收益或虧損的減項在權益中確認。

##### (b) 財產保險及短期人壽保險業務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保單獲得成本主要為與業務的承接直接相關的佣金和與保費收入有關的稅金等。保單獲得成本因承接的業務不同而有所差異，本集團對其予以遞延並在保單年限內攤銷。遞延保單獲得成本需定期檢查，以確保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在考慮未來投資收入後，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就保單獲得成本而向再保險公司收取的款項以相同的方式予以遞延。

#### (17)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以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後列賬。一項物業及設備在出售後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均不會在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的利潤表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等於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一項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令有關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並送至擬定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在物業及設備的項目投入使用後產生的支出，例如修理及維護費用，一般計入有關支出產生期間的利潤表。倘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讓使用該項物業及設備在日後預期帶來的經濟利益增加，且能可靠地計量該項目的成本，則有關支出予以資本化，以作為有關資產的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17) 物業及設備 (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以在各項物業及設備的估計可用年限內將其成本攤銷至其殘值。用於此用途的主要年率如下：

	預計 淨殘值率	預計 可使用年限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	—	剩餘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尚可使用經濟年限孰短
房屋及建築物	5%	30-35 年
辦公設備、傢俱及裝修	5%	5 年
運輸設備	5%	5-8 年

物業及設備的可用年限及折舊計提方法經定期檢查，以確保該資產的折舊方法和折舊年限與該資產預期可以帶來的經濟利益相一致。

對已提足折舊仍繼續使用的資產不再計提折舊，這些資產將繼續在財務報表中列示直至其停止使用。

####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興建中的建築物及待安裝設備之成本。

在建工程在完工及投入使用前不計提折舊。

#### (19) 預付土地租賃款

經營性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列賬，其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當租賃支出不能可靠地分配至土地及建築物項目內時，將該物業及設備視為融資租賃並將所有租賃支出計入土地及建築物的成本內。

#### (20) 企業合併及商譽

企業合併乃運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這包括按公允價值確認已收購企業的可辨認資產(包括以前未確認的無形資產)及負債(包括或有負債但不包括未來重組)。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於已收購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中所擁有權益的部份。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查，當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其賬面值可能減少時，則進行更頻繁的檢查。

就減值測試而言，因企業合併而產生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出單位或各現金產出單位組，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獲得分配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

- 是指本集團內為內部管理而監督商譽的最低層級；及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0) 企業合併及商譽(續)

- 不會大於本集團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釐定的主要或次要呈報方式下的一個業務分部。

倘商譽為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組成部份且該單位部份業務出售時，與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將計入業務賬面值以釐定出售業務盈虧。於該情況售出的商譽，按出售業務及保留的現金產出單位部份的相對價值計算。

出售子公司時，售價與資產淨值加累積匯率折算差額及未攤銷商譽間的差額於利潤表確認。

#### (21) 保險產品分類

##### (a)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指合同成立時包含重大保險風險或在合同成立時存在某種具商業實質的可能情況，其未來保險風險可能為重大的合同。本集團釐定的保險風險的大小取決於保險事項發生的概率及其潛在影響的大小。

一旦被列為保險合同，在其餘下的年限內即使保險風險大幅降低，該合同仍然作為保險合同。

##### (b) 投資合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未列為保險合同的保單均列為投資合同。投資合同分為含任意分紅特徵(「任意分紅特徵」)及不含任意分紅特徵兩類。根據不含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收取的儲金不計入利潤表中，而作為投資合同準備金的調整直接計入資產負債表中。含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視同保險合同，在其項下收取的儲金則計入利潤表中。

#### (22) 保險合同負債

##### (a)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

長期人壽保險保單不受保單條款單方面變化的影響，其期限預計超過12個月，要求在較長期限內提供各種功能和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保險保障)。

壽險責任準備金指預期為除投資連結保險及萬能壽險以外的長期人壽保險保單持有人承擔未來保險責任而提取的準備金。

因未來合同利益而產生的合同責任須於有關保費確認時予以記錄。為人壽保險業務而承擔的該等責任採用建立在包括死亡率、繼續率、費用率、保戶紅利、投資回報(含對可能發生的重大不利偏差而做出的準備)等各因素的精算假設基礎上的均衡淨保費法計算。該等精算假設於保單出具時確定，除非出現損失確認的情況，否則保持不變。根據現行的中國保險法規，對於分紅保險保單，應將不少於可分配盈餘(按保單條款、現行法規及本集團的分紅政策計算)的70%分配給保單持有人，並於總負債內計提為一項負債。自可分派盈餘扣減分配予保單持有人及本集團的金額後，任何未分配的部份在報告期結束時亦計入負債。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 保險合同負債 (續)

##### (a) 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 (續)

對於保費付款期短於保險保障期的保單，額外提取遞延利潤準備金作為壽險責任準備金的一部份。遞延利潤準備金將確保利潤與有效保單金額之間的固定關係。

保單持有人應佔的未實現收益(日後可能支付予分紅保單持有人)計入該等合同的壽險責任準備金內。

##### (b) 未決賠款準備金

未決賠款準備金為對資產負債表日已發生(不論是否已報告)但未結清的所有未決賠款的最終損失、理賠成本及應扣除的預計追償收入和其他回收款作出最有可能估計後提取的保險合同準備金。未決賠款於通告及結算過程中可能遭受重大延誤，因此最終成本於資產負債表日無法確切得知。本集團對該估計的確定方法及準備金的提取方法不斷進行檢查和修改，並將由此產生的調整反映在當期的利潤表內。本集團不以貼現的方法計算未決賠款準備金。

##### (c)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於保單成立時確認承保保費收入，並在相應保險期限內按時間比例確認已賺保費收入。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對應保險期內尚未到期部份的已承保保費收入。

##### (d) 負債充足性測試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是為保證扣除相關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後的保險合同負債的充足性。進行該等測試時，按未來合同現金流量、賠付、保單管理費用及支持該等責任的資產所產生的投資收入的現時最佳估計予以評估。任何不足額隨即於利潤表內扣除，而扣除方式為先沖銷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再為負債充足性測試產生的損失設立準備金。如上所述，具固定年期的長期人壽保險按出具保單時載列的假設計量其負債。當負債充足性測試要求採用新的最佳估計假設時，該等假設則用於該等負債的後續計量。短期人壽保險及財產保險保單的準備金根據未來賠款、成本、已賺保費等項目估計得出。

#### (23) 投資合同負債

不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保單乃投資合同，按攤餘成本或按估計公允價值列賬。

#### (24) 投資連結保險業務

視為保險合同的投資連結保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保險合同的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呈列。視為投資合同的投資連結保險合同項下的資產及負債，作為投資合同的保戶賬戶資產及負債呈列。

投資連結保險業務的收入包括用於彌補保險風險及相關成本的保單費。保單費包括用於彌補保險成本的费用、管理費及退保收益。收取的除保單費和管理費外的資金在保戶賬戶負債中反映。當期發生的超出上述保戶賬戶負債的給付和賠款計入合併利潤表的賠款支出中。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4) 投資連結保險業務 (續)

保戶賬戶資產和負債是為達到保戶專門的投資目標而持有的資金，保戶承擔相應的投資風險。保戶賬戶的淨投資收益直接由保戶享有或承擔。每個獨立賬戶的資產與負債均以估計市值計價，並與其他獨立賬戶的資產和負債或本集團自身的投資分開核算。

#### (25) 萬能壽險業務

該等保險的收入包括用於彌補保險風險、相關成本以及相關的投資收益的保單費。保單費包括用於彌補保險成本的費用、管理費及退保收益。就未來服務收取的保單費與有關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以類似的方式予以遞延及確認。費用包括計入投資型保單賬戶的利息及超出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的給付。

#### (26) 股息分配

股息分配方案由董事會提出，經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 (27) 收入確認

收入於與經濟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予以確認。收入的確認依據如下：

##### (a) 保費收入

長期傳統及分紅人壽保險的保費於保單列示的保費被視為可從保戶收取時確認為收入。長期財產保險的保費於應向保戶收取時確認為收入。短期財產保險及短期人壽保險的保費在扣除退費後，於承擔風險時確認為收入。

##### (b) 投資連結保險業務

來自投資連結保險業務的保單費收入，是投資連結保險所收取的保費與分配至保戶賬戶負債的保費存款的差額。

管理費於每月月底根據約定合同費率計提。

##### (c) 萬能壽險業務

用於彌補保險風險及有關成本的保費視為保費收入，包括與保險成本相關的保單費、管理費及退保費用等。

##### (d)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根據實際利率法(將某項金融工具在其預計年限內帶來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折現至賬面淨值)進行預提確認。倘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價值因減值損失而減少，利息收入則以計算減值損失時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來確認。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7) 收入確認 (續)

##### (e)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自其向客戶提供的多種服務賺取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其他手續費收入可分為以下兩類：

於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手續費收入

於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手續費於該期間內計提。此類手續費包括投資基金管理費、託管費、信託費、與信貸有關的費用、資產管理費、投資組合及其他管理費以及顧問費等。然而，有可能提取的貸款的貸款承諾費(連同任何增加成本)被遞延並確認為貸款實際利率的調整。

提供交易服務的手續費收入

由於為第三方的交易(例如收購股份或其他證券或買賣業務的安排)進行磋商或參加磋商而產生的手續費收入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與特定業績有關的手續費或部分手續費於達成相關標準後確認。此類手續費包括承銷費用、企業融資費用及經紀費用等。銀團貸款手續費於銀團貸款經已完成及本集團並無為本身保留任何貸款組合或為其他參與者按相同實際利率保留一部份時在利潤表確認。

##### (f) 股息收入

當有權收取派付股息款項時，股息收入予以確認。

#### (28) 再保險

本集團在常規業務過程中對其保險業務分出保險風險。再保險資產指應收再保險公司的款項。可收回款項以與未決賠款準備金一致的方式及根據再保險合約予以估計。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日進行減值檢查，或倘於報告年度有減值跡象產生，則進行更頻繁地檢查。倘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可能不能按合約條款收回未償款項且對本集團將自再保險人收取的款項的影響可以可靠計量時，則確認減值。減值損失記錄於利潤表。

因購入再保險而產生的損益於購入日計入利潤表，不作攤銷。

已分出的再保險安排並不能使本集團免除其對保單持有人的責任。本集團亦在開展人壽保險及非人壽保險合約(倘適合)的常規業務過程中，進行分入再保險業務。分入再保險業務的保費及賠款按再保險被視為直接業務時(考慮再保險業務的產品分類)所採用的同樣方式確認為收入及支出。再保險負債指應付再保險公司的款項。應付款項按與有關再保險合約一致的方式予以估計。

分出及分入再保險的保費及賠款按毛額基準呈列。

合約權利到期或屆滿或合約轉移至另一方時，再保險資產或負債終止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9) 經營性租賃

經營性租賃指由出租人承擔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絕大部份風險及收益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通過經營性租賃租出的資產列為投資物業，因經營性租賃產生的應收租金，在租賃年限內按照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中。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時，因經營性租賃產生的應付租金，在租賃年限內按照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出租人提供各項優惠按出租年限以直線法遞減經營性租賃支出。

#### (30) 員工福利

##### (a) 養老金義務

本集團的員工主要參與各種供款養老金計劃。該等養老金計劃主要由有關政府機構資助；本集團每月為該等養老金計劃支付相應的款項，再由有關機構負責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上述支付款項於發生時計為費用。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它重大法定或承諾義務。若干僱員亦獲提供團體壽險，惟涉及金額屬不重大。

#####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繳納公積金。本集團對該基金的義務僅限於須於每期間繳納款項。

##### (c)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福利基金。

#### (31) 基於股份付款的交易

本集團僱員以基於股份付款交易方式收取酬金，在該方式下，僱員通過提供服務來換取按現金結算的虛擬期權。

虛擬期權的成本乃透過使用柏力克－舒爾斯公式，考慮授出有關工具的條款，於授出日期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該負債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至結付日(包括該日)進行重新計量，其公允價值的變動則於利潤表內確認。

#### (32) 稅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利潤表確認，但與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亦在權益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各项暫時性差異計提準備。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2) 稅項 (續)

所有應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 因商譽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或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當與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時，該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除下列遞延稅項資產以外，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但是以很可能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使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應納稅所得為限：

- 因在不構成企業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及
- 當與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抵扣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時，該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檢查，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地，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重新評估過往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在可能有足夠應納稅所得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根據於資產負債表日已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及稅務法規)計算。

當存在容許將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的合法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相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33)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一項非金融資產發生減值。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或須對非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款項為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及就個別資產予以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倘一項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該資產被視為已減值及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反映當前市場水平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於釐定公允價值減待售成本時，本集團採用適當的估值模式。該些計算均由估值倍數、所報公開交易子公司的股價或其他獲動用的公允價值指數證實。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3)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各報告日對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作出估計。倘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倘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自上次減值損失確認後發生變動，則僅轉回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若該情況屬實，資產的賬面金額增加至其可收回金額。增加後的金額不能超出在此前年度該資產未確認減值損失的情況下，原本應予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折舊)。該轉回於利潤表確認。

本集團每年或當有事件或環境變動表明商譽的賬面值可能減值時更頻繁檢查商譽是否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釐定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根據個別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基準釐定)之間的較高者，除非個別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不產生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現金流量。有關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概不就其可收回金額的後續增加予以轉回。

無限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每年年底按個別或現金產出單位(倘適合)進行減值測試。

#### (34) 承兌

承兌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滙票作出兌付的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承兌將在收到客戶償還款項時同步結算。承兌在表外科目中核算，並作為承諾予以披露。

#### (35) 受托業務

本集團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進行業務活動時，由此所產生的資產及向客戶償還該等資產的責任未被包括在資產負債表中。

本集團的銀行業務代表第三方貸款人發放的委託貸款，被記錄在資產負債表外。本集團根據提供貸款的第三方貸款人的指示，以代理人身份向借款人提供委託貸款。本集團接受該等第三方貸款人委託，代表他們管理和回收這些貸款。所有委託貸款的發放條件和條款，包括貸款的目的、金額、利率和還款期等，都由該等第三方貸款人決定。本集團為委託貸款工作收取佣金，在提供服務期內按比例確認。委託貸款的損失風險由第三方貸款人承擔。

#### (36)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的銀行業務提供信用證和保函。這些財務擔保合同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不能按照債務工具、貸款或其他負債的原始或修改後的條款履行義務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本集團對該等合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該公允價值在擔保期內按比例攤銷，計入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隨後按照合同的初始公允價值減累計攤銷後的金額與本集團履行擔保責任的準備金的公允價值之間的較高者列示。因減值而計提的準備金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利潤表列為減值損失。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6) 財務擔保合同 (續)

除上述本集團銀行業務提供的財務擔保合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核算外，本集團先前將其所提供的具有財務擔保成份的若干合同視作保險合同，並採用適用於保險合同的會計核算方法，因此，對該等合同選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進行核算。

#### (37) 關聯方

一方在下列情況下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間方間接：(i) 控制本集團，或受到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一起受到共同控制；(ii) 擁有本集團的權益，並可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iii) 與他人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該方為聯營公司；
- (c) 該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該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e) 該方為(a)或(d)項所述人士的直系親屬；或
- (f) 該方乃由(d)或(e)項所述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與他人共同控制或實施重大影響，或擁有重大投票權的實體。

###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會作出影響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的估計及判斷。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對該等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作出涉及估計及假設的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 估計及假設

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載列如下，該等估計及假設對導致下一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要調整具有重大風險。

##### (1)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估值

###### 人壽保險合同負債

人壽保險合同負債(包括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乃以現時假設或訂立合同時所作的假設為依據，以反映經風險及不利偏差調增後所作出的當時的最佳估計。全部合同須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該測試反映管理層對未來現金流量的現時最佳估計。

有關銷售新保單的若干保單獲得成本，反映在遞延保單獲得成本中並攤銷至利潤表。倘有關該等保單的未來盈利的假設未實現，則該等成本的攤銷可能加速及需於利潤表中額外核銷。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及假設(續)

##### (1)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估值(續)

###### 人壽保險合同負債(續)

使用的主要假設涉及死亡率、發病率、壽命、投資回報、費用率、保單退保率及折現率。本集團的死亡率及發病率表以反映以往經驗的標準行業及全國死亡率及發病率表為基礎，經作出適當調整後以反映本集團的特有風險、產品特徵、目標市場及自身過往的理賠嚴重程度與頻率。就承保壽命風險的合同而言，本集團會就預期未來死亡率改善作出審慎撥備，但是傳染病及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均可能導致預期未來死亡風險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也對以資產支持的人壽保險合同所產生的未來投資收入進行估計。估計依據當前市場回報和預期未來經濟及金融發展狀況而作出。

未來費用假設乃根據現時費用水平作出，並根據預期通脹調整作出相應調整(如有需要)。

保單退保率取決於產品特徵、保單期及外部環境，例如銷售趨勢。可靠的自身經驗亦會用於制定該等假設。

折現率以現時行業風險率為依據，並根據本集團自身的風險水平作出調整。

######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負債

就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而言，須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已呈報的賠案預期最終成本及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發生尚未呈報的賠款預期最終成本(「已發生未報案賠款準備金」)作出估計。確立最終賠款成本可能耗時甚長，故就若干類保單而言，已發生未報案賠款準備金構成了資產負債表中負債的主要部分。未決賠款的最終成本乃通過使用各種標準的保險精算賠款預測方法作出估計，如鏈梯法及Bornhuetter-Ferguson法等。

與該等方法相關的主要假設為公司的歷史賠款發展經驗，該經驗可用於預測未來賠款發展，從而得出最終賠款成本。因此，該等方法根據分析過往年度的發展及預期虧損比率來推斷已付及已發生的虧損發展、每筆賠案的平均成本及賠案數目。歷史賠款發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業務類別及賠款類型作出進一步分析。重大賠案通常單獨作出考慮，按照公估行估計的金額計提或進行單獨預測，以反映其未來發展。在多數情況下，不會就未來賠案通脹比率或賠付比率作出明確的假設。相反，使用的假設隱含在歷史賠款發展數據並用於預測。為評估過往趨勢不適用於未來的程度(例如反映一次性事件，公眾對賠款的態度、經濟條件、賠款通脹水平、司法決定及立法等外部或政策製訂因素的變動，以及產品組合、保單條件及賠款處理程序等內部因素的變動)，會使用額外定性判斷，以在考慮了所有涉及的不確定因素後，在各種可能的結果中呈列出很可能的結果的估計最終賠款成本。負債評估亦可能包括對不利偏差計提的準備。



#### 4.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估計及假設(續)

##### (2) 不含任意分紅特徵負債之投資合同估值

劃分為單位的投資合同公允價值乃參考支持負債之資產的價值釐定，該等資產價值乃根據投資連結資金的價值計算。

未劃分為單位的投資合同的公允價值乃以估值技術(如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考慮到多種因素，包括貨幣時間價值、波動性、保單持有人行為、服務成本及類似工具之公允價值等。

##### (3) 運用估值技術釐定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缺乏活躍市場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該等估值方法包括利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參照其他類似工具的現行市值，以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及/或期權定價模型。參照類似工具時，該等工具應具有相似的信用評級。

對於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的計算乃基於現行市場信息及適用於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質量及到期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比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經濟狀況(包括特定國家風險)、於特定行業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貨幣種類、市場流動性及對手方財務狀況等因素的影響。折現率受無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所影響。

期權定價模型包括市場參與者應考慮的所有因素且該等因素以現有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基準。該等模型考慮(包括其他因素)合約價格及市場價格、相關系數、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收益曲線波動因素及/或所涉及的提前償付比率。

上述評估方法以每年為基準。

##### (4) 貸款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審閱其貸款以評估是否須於利潤表內記入減值撥備。在釐定所需撥備額時，管理層尤其需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數額及時間作出判斷。該等估計乃以若干因素的假設為基準，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不同，導致未來撥備有變動。

除就個別重大貸款作出專項撥備外，本集團亦會就若干較初始授出時有較大違約風險(儘管尚未特別指明需作專項撥備)的貸款作出組合減值撥備。撥備時會考慮國家風險惡化、行業及技術過時，以及已發現的結構弱點或現金流量惡化等因素。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5. 業務合併

於2006年12月15日，在獲得有關監管機構的批准後，本集團完成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89.36%的權益。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及所產生的商譽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收購所確認的公允價值	賬面值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338	7,338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410	3,410
客戶貸款	43,700	43,700
投資	23,249	23,236
投資物業	107	102
物業及設備	442	4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7	417
其他資產	1,700	1,339
小計	80,363	79,946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84	3,684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67,335	67,3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	—
其他負債	3,849	3,849
小計	74,931	74,868
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5,432	5,078
本集團應佔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4,854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82	
收購成本	4,936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流出額：		
獲取的子公司的現金淨額	9,282	
支付現金	(4,931)	
現金流入淨額	4,351	

自收購日起，深圳市商業銀行已增加本集團淨利潤人民幣0.65億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要求，本集團需披露假定深圳市商業銀行自2006年1月1日起已被收購時本集團的合併總收入及淨利潤，但由於深圳市商業銀行於該日缺乏可用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申報的詳細資料，故無法進行有關披露。當時，深圳市商業銀行僅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其賬目。

收購成本包括律師費、盡職審查費用及其他專業費用等直接成本。

##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的業務分部信息現分為五類：人壽保險業務、財產保險業務、銀行業務、總部及其他業務。分部淨利潤包括直接歸屬分部的收入減費用以及按合理比例分配至分部的收入減費用(包括外部交易及與集團內其他分部之間的交易)。

分部資產與負債主要包括直接歸屬分部的經營性資產及負債及按合理比例分配至分部的資產及負債。分部資產在扣除相關準備之後予以確定，與在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將上述準備直接扣除的做法一致。本集團於年內的收入及淨利潤主要來自中國境內的上述業務，因此，未提供按地域所作的分部分析。

於2006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總部	其他	抵銷	合計
<b>利潤表</b>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53,622	16,074	—	—	—	—	69,696
減：分出保費	(631)	(3,640)	—	—	—	—	(4,271)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增加淨額	(290)	(2,122)	—	—	—	—	(2,412)
淨已賺保費	52,701	10,312	—	—	—	—	63,013
分保佣金收入	278	1,271	—	—	—	—	1,549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	—	192	—	—	—	192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3	—	10	—	1,092	(560)	615
投資收益	19,298	684	44	1,321	535	(11)	21,871
其他收入	524	46	22	29	223	(141)	703
收入合計	72,874	12,313	268	1,350	1,850	(712)	87,943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變動額	4,808	672	—	—	—	—	5,480
賠款及保戶利益	(58,890)	(7,178)	—	—	—	—	(66,068)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額	104	—	—	—	(4)	—	100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6,559)	(1,572)	—	—	—	53	(8,078)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	—	(80)	—	—	—	(80)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2)	—	(3)	—	(47)	32	(50)
提取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	—	(2)	—	(1)	—	(3)
匯兌損失	(413)	(16)	(1)	(26)	(10)	—	(466)
營業及管理費用	(6,007)	(3,029)	(86)	(891)	(833)	616	(10,230)
費用合計	(66,989)	(11,123)	(172)	(917)	(895)	701	(79,395)
稅前營業利潤	5,885	1,190	96	433	955	(11)	8,548
所得稅	(181)	(142)	(25)	(42)	(158)	—	(548)
淨利潤	5,704	1,048	71	391	797	(11)	8,000
<b>資產負債表</b>							
分部資產	359,825	24,211	85,591	31,272	15,751	(22,341)	494,309
分部負債	340,917	19,621	79,410	1,721	9,833	(4,943)	446,559
<b>其他分部資料</b>							
資本性支出	1,372	274	56	47	111	—	1,860
折舊	419	118	3	11	30	—	581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20	—	—	—	1	—	21
轉回的減值準備	(90)	1	—	—	(60)	—	(149)
計入合併業績的其他非現金費用性支出	31	69	—	—	3	—	103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6. 分部報告 (續)

於2005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銀行	總部	其他	抵銷	合計
<b>利潤表</b>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46,945	12,076	—	—	—	—	59,021
減：分出保費	(810)	(3,431)	—	—	—	—	(4,241)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增加淨額	(331)	(1,250)	—	—	—	—	(1,581)
淨已賺保費	45,804	7,395	—	—	—	—	53,199
分保佣金收入	227	1,144	—	—	—	—	1,371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	—	25	—	—	—	25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8	—	—	—	272	(126)	254
投資收益	8,545	398	—	624	88	—	9,655
其他收入	302	51	—	74	96	(32)	491
收入合計	54,986	8,988	25	698	456	(158)	64,995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變動額	3,645	185	—	—	—	—	3,830
賠款及保戶利益	(45,116)	(5,259)	—	—	—	—	(50,375)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額	(6)	—	—	—	—	—	(6)
保險業務佣金支出	(5,168)	(820)	—	—	—	60	(5,928)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	—	(7)	—	—	—	(7)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46)	—	—	—	(18)	46	(18)
轉回貸款損失準備淨額	73	—	—	—	—	—	73
匯兌損失	(379)	(7)	—	(3)	(2)	(14)	(405)
營業及管理費用	(4,321)	(2,294)	(11)	(416)	(371)	66	(7,347)
費用合計	(51,318)	(8,195)	(18)	(419)	(391)	158	(60,183)
稅前營業利潤	3,668	793	7	279	65	—	4,812
所得稅	(124)	(371)	—	(40)	(12)	—	(547)
淨利潤	3,544	422	7	239	53	—	4,265
<b>資產負債表</b>							
分部資產	278,534	18,791	1,118	26,405	6,772	(11,914)	319,706
分部負債	266,961	16,428	620	1,096	2,308	(1,229)	286,184
<b>其他分部資料</b>							
資本性支出	872	149	—	31	27	—	1,079
折舊	389	107	1	3	36	—	53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20	—	—	—	—	—	20
確認的減值準備	52	—	—	—	23	—	75
計入合併業績的其他非現金費用性支出	(60)	110	(1)	—	—	—	49

## 6. 分部報告 (續)

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b>毛額</b>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躉繳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954	2,628
首年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7,918	5,497
續期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34,998	30,633
	<b>45,870</b>	38,758
銀行保險		
躉繳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614	872
首年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66	35
續期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248	226
	<b>928</b>	1,133
團體保險	<b>6,824</b>	7,054
人壽保險業務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b>53,622</b>	46,945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11,057	7,497
非機動車輛保險	4,207	4,044
意外與健康保險	810	535
財產保險業務毛承保保費收入	<b>16,074</b>	12,076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b>69,696</b>	59,021
<b>扣除分出保費</b>		
人壽保險		
個人壽險	45,839	38,600
銀行保險	928	1,133
團體保險	6,224	6,402
	<b>52,991</b>	46,135
財產保險		
機動車輛保險	9,650	6,304
非機動車輛保險	1,994	1,851
意外與健康保險	790	490
	<b>12,434</b>	8,645
淨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b>65,425</b>	54,780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7.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保費存款(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呈報)	<b>85,984</b>	71,624
減：營業税金及附加	<b>(1,130)</b>	(857)
毛承保保費、保單費收入及保費存款 (扣除營業税金及附加)	<b>84,854</b>	70,767
減：分配至投資型保單賬戶的保費存款	<b>(11,553)</b>	(8,532)
分配至保戶賬戶的保費存款	<b>(3,322)</b>	(3,214)
分配至投資合同的保費存款	<b>(283)</b>	—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b>69,696</b>	59,021
長期壽險業務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b>48,578</b>	42,420
短期壽險業務毛承保保費收入	<b>5,044</b>	4,525
財產保險業務毛承保保費收入	<b>16,074</b>	12,076
毛承保保費及保單費收入	<b>69,696</b>	59,021

### 8. 銀行業務淨利息收入

#### (1)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客戶貸款	<b>132</b>	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b>5</b>	—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55</b>	19
合計	<b>192</b>	25

#### (2) 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客戶存款	<b>47</b>	1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33</b>	6
合計	<b>80</b>	7

#### (3) 銀行業務淨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銀行業務利息收入	<b>192</b>	25
減：銀行業務利息支出	<b>(80)</b>	(7)
銀行業務淨利息收入	<b>112</b>	18

## 9.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 (1)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與信貸相關的手續費及佣金	7	—
經紀費用	346	115
承銷佣金收入	140	79
信託服務費用	83	16
其他	39	44
合計	615	254

### (2)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支付經紀費用	42	7
支付其他費用	8	11
合計	50	18

### (3)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15	254
減: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0)	(18)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65	236

## 10. 投資收益

### (1) 淨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的利息收入		
債券		
—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4,836	4,315
— 可供出售的投資	1,717	1,15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92	50
定期存款		
— 貸款及應收款項	2,991	3,463
其他		
— 貸款及應收款項	88	63
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證券投資基金		
— 可供出售的投資	1,625	8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548	90
權益證券		
— 可供出售的投資	237	8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113	11
投資物業經營性租賃收入	117	107
賣出回購資產利息支出	(166)	(81)
合計	12,198	9,338
淨投資收益率(年率)	4.6	4.2

上述投資收益率未考慮投資物業租賃收入及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匯兌損益。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10. 投資收益 (續)

#### (2) 已實現的收益／(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可供出售的投資	103	2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170	43
權益投資		
—可供出售的投資	2,923	(2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3,124	(553)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237	—
合計	6,557	(505)

#### (3) 未實現的收益／(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固定到期日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9)	10
權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3,117	808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投資	8	4
合計	3,116	822

#### (4) 總投資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淨投資收益	12,198	9,338
已實現的收益／(損失)	6,557	(505)
未實現的收益	3,116	822
合計	21,871	9,655
總投資收益率(年率)	8.3	4.3

上述投資收益率未考慮投資物業租賃收入及以外幣計價的投資資產產生的匯兌損益。

### 11.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投資連結保險管理費	219	177
保險業務的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	214	205
其他	270	109
合計	703	491

## 12. 賠款及保戶利益

(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毛額	自再保險 公司收回款額	淨值
賠款及理賠費用	12,735	(2,479)	10,256
退保	6,293	—	6,293
年金	2,922	—	2,922
滿期及生存給付	3,167	—	3,167
保戶紅利支出及準備金	1,487	—	1,487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523	—	523
小計	27,127	(2,479)	24,648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41,420	—	41,420
合計	68,547	(2,479)	66,06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毛額	自再保險 公司收回款額	淨值
賠款及理賠費用	10,304	(2,474)	7,830
退保	5,618	—	5,618
年金	2,765	—	2,765
滿期及生存給付	3,369	—	3,369
保戶紅利支出及準備金	1,064	—	1,064
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172	—	172
小計	23,292	(2,474)	20,818
壽險責任準備金的增加	29,557	—	29,557
合計	52,849	(2,474)	50,375

(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毛額	自再保險 公司收回款額	淨值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利益	56,960	(5)	56,955
短期人壽保險賠款	2,469	(534)	1,935
財產保險賠款	9,118	(1,940)	7,178
合計	68,547	(2,479)	66,06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毛額	自再保險 公司收回款額	淨值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利益	43,615	(5)	43,610
短期人壽保險賠款	2,082	(576)	1,506
財產保險賠款	7,152	(1,893)	5,259
合計	52,849	(2,474)	50,375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13. 稅前營業利潤

#### (1) 稅前營業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員工成本(附註13(2))	5,121	3,095
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271	209
投資物業折舊	86	50
物業及設備的折舊	495	48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21	20
處置物業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的損失／(收益)	(45)	19
扣除／(撥回)投資物業、物業及設備和 預付土地租賃款減值準備	(149)	75
提取的壞賬準備淨額	100	122
貸款損失準備，扣除轉回額	3	(73)
核數師酬金：		
一年審費用	14	10
土地及房屋的經營性租賃支出	525	506

#### (2) 員工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工資、薪金及獎金	4,079	2,626
養老金、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	1,042	469
合計	5,121	3,095

### 14.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暫行條例》，本集團的應納稅所得額是財務報告中的收入減去可抵扣項目及非應稅項目後的所得額。本集團、子公司及其分支機構於本年度內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如下：

稅種	子公司及分支機構	稅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 平安銀行及位於經濟特區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	15%
	— 位於經濟特區以外的子公司及分支機構	33%
香港利得稅	— 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子公司	17.5%



## 14. 所得稅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b>合併利潤表</b>		
當期所得稅	<b>635</b>	396
減：因2006年獲得的2004年及2005年度稅收抵免數額	<b>(289)</b>	—
	<b>346</b>	396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的遞延所得稅：		
壽險責任準備金	<b>(982)</b>	(451)
未決賠款準備金	<b>(270)</b>	(64)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b>(2)</b>	46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b>1,134</b>	5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調整	<b>462</b>	54
其他	<b>(140)</b>	(9)
遞延所得稅合計	<b>202</b>	151
在合併利潤表內呈報的所得稅	<b>548</b>	547
<b>合併權益變動表</b>		
因直接計入權益的未實現淨收益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	<b>1,343</b>	260

於2006年，本集團獲得國家稅務總局的批准，平安壽險及平安產險2004年度的可扣稅薪金額度分別為人民幣11.54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自2005年起，其各自的可扣稅薪金將基於其上年度可扣稅薪金額度及本年度其他財務指標而釐定。於2006年，本集團就2004年及2005年平安壽險及平安產險所繳納或應繳納的所得稅獲得人民幣2.89億元的稅項抵免。

按會計利潤及15%的主要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調節至所得稅支出的過程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稅前會計利潤	<b>8,548</b>	4,812
以主要適用稅率15%計算的所得稅(2005年：15%)	<b>1,282</b>	722
免稅收入對確定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1,133)</b>	(580)
不得抵扣的費用對確定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531</b>	228
已收稅收抵免數額	<b>(289)</b>	—
中國經濟特區以外的機構及法人適用較高稅率的稅務影響	<b>157</b>	177
於合併利潤表內呈報的所得稅	<b>548</b>	547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15.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年內宣派的普通股股息：		
2005年末期股息：零(2004年：人民幣0.14元)	—	867
2006年特別中期股息：人民幣0.20元(2005年：零)	1,239	—
2006年中期股息：人民幣0.12元(2005年：零)	743	—
	<b>1,982</b>	867
將提呈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普通股股息 (於12月31日未確認為負債)：		
2006年末期股息：人民幣0.22元(2005年：零)	1,616	—

### 16. 每股收益

本年度每股基本收益為本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除以2006年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數6,195,053,334股計算得出(2005年度：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數為6,195,053,334股)。

本公司沒有任何攤薄的潛在股份，因此攤薄後的每股收益不作列報。

### 1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存放中央銀行銀行業務法定保證金	5,787	9
存放中央銀行的其他存款	1,927	11
保險業務的法定保證金	1,520	1,240
合計	<b>9,234</b>	1,260

保險業務的法定保證金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平安壽險	760	760
平安產險	600	320
平安健康險	100	100
平安養老險	60	60
合計	<b>1,520</b>	1,240
到期支付：		
1年內	1,520	340
1至5年	—	900
合計	<b>1,520</b>	1,240

本公司的上述子公司依據中國保險法將不少於其註冊資本總額的20%的上述保證金分別存入中國境內銀行。

## 18.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現金	347	14
定期存款	77,463	69,399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375	11,538
拆放同業	1,727	131
合計	95,912	81,082
流動部分*	61,489	29,773
非流動部分	34,423	51,309
合計	95,912	81,082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

##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五大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1,741	10,390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429	5,438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62	9,061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542	11,980
中國農業銀行	5,787	3,085
其他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327	10,204
廣東發展銀行	5,046	5,343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710	232
其他	26,921	25,335
合計	95,565	81,068

於2006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2.59億元的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2005年：零)由本集團質押作為本集團一家子公司發行認股權證的抵押物。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19. 固定到期日投資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債券	207,309	159,749
保單質押貸款	1,381	864
買入返售資產	6,950	—
合計	215,640	160,613

#### 債券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持有至到期·攤餘成本	130,960	117,924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64,640	36,0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因交易而持有	11,709	5,787

合計	207,309	159,749
----	---------	---------

政府債券	94,940	93,033
金融債券	68,625	42,495
企業債券	43,744	24,221

合計	207,309	159,749
----	---------	---------

上市	50,626	49,053
非上市	156,683	110,696

合計	207,309	159,749
----	---------	---------

### 20. 權益投資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證券投資基金	14,934	15,682
權益證券	31,795	5,183
合計	46,729	20,865

#### (1) 證券投資基金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8,286	6,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因交易而持有	6,020	8,563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	628	259

合計	14,934	15,682
----	--------	--------

上市	2,849	1,851
非上市	12,085	13,831

合計	14,934	15,682
----	--------	--------

## 20. 權益投資 (續)

## (2) 權益證券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可供出售，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因交易而持有	23,340	4,507
	8,455	676
合計	31,795	5,183
上市	31,395	4,973
非上市	400	210
合計	31,795	5,183

於2006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0.94億元因交易而持有的權益證券(2005年：零)由本集團質押作為本集團一家子公司發行認股權證的抵押物。

## 21. 衍生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公允價值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公允價值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可轉換債券的內含期權	10	—	27	—
保險合同的嵌入衍生工具	—	29	—	133
股票認股權證	—	88	—	—
利率掉期	11	61	—	—
合計	21	178	27	133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利率掉期面值	2,506	—
遠期外匯合約面值	5	—
合計	2,511	—

## 22. 客戶貸款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企業客戶	32,020	347
政府機構	3,269	—
私人客戶	16,294	278
小計	51,583	625
減：貸款損失準備	(2,431)	(94)
合計	49,152	531
流動部分*	28,027	401
非流動部分	21,125	130
合計	49,152	531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

客戶貸款中，已抵押於賣出回購協議的部份約為人民幣22.31億元。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22. 客戶貸款 (續)

貸款損失準備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於1月1日	94	196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	2,529	—
增加	3	—
減值貸款的應計利息	(2)	—
核銷	(193)	(29)
轉回	—	(73)
於12月31日	2,431	94

### 23. 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細情況如下所示：

子公司	成立日期／地址	所佔權益份額		註冊及實收資本(除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17日 中國	99.00%	—	3,800,000,000	人身保險業務
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24日 中國	99.06%	—	3,000,000,000	財產保險業務
平安信托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1984年11月19日 中國	99.88%	—	4,200,000,000	信托投資業務
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1996年7月18日 中國	—	86.11%	1,800,000,000	證券投資與經紀業務
深圳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5年8月3日 中國	89.36%	—	5,502,000,000	銀行業務
平安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1993年1月8日 中國	—	72.91%	613,845,000	銀行業務
平安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養老險」)	2004年12月13日 中國	95.00%	4.96%	300,000,000	養老保險業務
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2005年5月27日 中國	90.00%	9.90%	200,000,000	資產管理
中國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06年5月16日 香港	—	100.00%	25,000,000港元	資產管理
平安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13日 中國	95.00%	4.96%	500,000,000	健康保險業務
中國平安保險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1996年10月24日 香港	100.00%	—	555,000,000港元	投資控股

## 23. 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子公司	成立日期/地址	所佔權益份額		註冊及實收資本(除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平安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976年8月17日 香港	—	75.00%	80,000,000港元	財產保險業務
深圳市平安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1996年4月10日 中國	—	93.13%	50,000,000	期貨經紀業務
深圳市平安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1992年11月24日 中國	—	99.88%	20,000,000	投資業務
深圳市平安物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995年1月6日 中國	—	99.88%	20,000,000	物業管理
福州平安房地產有限公司	1994年3月28日 中國	—	74.25%	5,000,000美元	興建於福州的樓宇(已竣工)
深圳市平安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2005年3月8日 中國	—	99.88%	300,000,000	房地產投資
玉溪平安置業有限公司	2006年7月31日 中國	—	79.90%	38,500,000	物業出租
深圳市信安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2005年9月5日 中國	—	99.88%	3,000,000	諮詢業務
泛華置業(荊州)有限公司	2005年3月1日 中國	—	50.94%	9,700,000美元	房地產投資
安勝投資有限公司	2006年4月6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	100.00%	2美元	投資控股
時至投資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1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	100.00%	1美元	投資控股
滿信投資有限公司	2006年9月8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	100.00%	1美元	投資控股
翠達投資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3日 英屬維爾京群島	—	100.00%	1美元	投資控股
聯營公司	成立日期/地址	所佔權益份額		註冊及實收資本(除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元表示)	主營業務
威立雅水務(昆明)投資有限公司	2005年5月11日 香港	—	24.00%	95,000,000美元	投資水務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24. 應收保費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應收保費	3,094	841
減：壞賬準備	(155)	(92)
應收保費淨值	2,939	749

所有應收保費均為流動資產並預期可在一年內收回。本集團對預計不能收回的該等應收保費定期計提壞賬準備。信用期限一般為一個月，大客戶可延長至五個月。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餘額。

應收保費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3個月以內	2,838	676
3至6個月以內	79	58
6個月以上	22	15
合計	2,939	749

就超過保戶信用期限的應收保費，本集團制定了相關的信用控制程序。

### 25. 再保險資產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分出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406	2,495
預期可從再保險公司攤回的未決賠款	1,724	1,690
合計	4,130	4,185

### 26.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2006年			2005年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合計	人壽保險	財產保險	合計
1月1日餘額	25,295	1,133	26,428	21,674	948	22,622
遞延	7,852	2,931	10,783	6,443	1,646	8,089
攤銷	(3,044)	(2,259)	(5,303)	(2,798)	(1,461)	(4,259)
未實現的投資收益 淨額的影響	(42)	—	(42)	(24)	—	(24)
12月31日餘額	30,061	1,805	31,866	25,295	1,133	26,428

## 27. 投資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成本		
年初餘額	1,762	1,969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	124	—
增加	398	1
轉自／(轉至)物業及設備，淨額	41	(131)
減少	(407)	(77)
年末餘額	1,918	1,762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年初餘額	519	465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	17	—
本年計提	86	50
轉自／(轉至)物業及設備，淨額	(1)	(22)
減少	(79)	(56)
計提／(轉回)本年減值準備	(152)	82
年末餘額	390	519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1,528	1,243
年初餘額	1,243	1,504
公允價值	2,095	1,666

投資物業於2006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由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評估師行於2004至2006年所作估值結果後評估得出。

本期間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17億元(2005年：人民幣1.07億元)，列入淨投資收益。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0.93億元(2005年：人民幣2.25億元)的投資物業產權證明正在申辦中。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28. 物業及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租賃固定 資產改良	建築物	辦公設備、 傢具及裝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b>成本</b>						
2005年1月1日餘額	692	2,336	1,426	448	230	5,132
增加	115	126	297	76	464	1,078
在建工程轉入	48	—	—	—	(48)	—
投資物業轉入淨額	—	131	—	—	—	131
減少	(383)	(82)	(144)	(124)	—	(733)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472	2,511	1,579	400	646	5,608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	72	363	106	1	10	552
增加	46	115	368	86	764	1,379
在建工程轉入	103	673	—	—	(776)	—
轉出至投資性物業淨額	—	(41)	—	—	—	(41)
減少	(125)	(27)	(103)	(74)	—	(329)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568	3,594	1,950	413	644	7,169
<b>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b>						
2005年1月1日餘額	523	458	870	316	26	2,193
折舊費用	136	132	185	33	—	486
投資物業轉入淨額	—	22	—	—	—	22
減少	(374)	(28)	(123)	(99)	—	(624)
減值準備	—	(7)	—	—	—	(7)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285	577	932	250	26	2,070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	47	30	33	—	—	110
折舊費用	96	152	196	51	—	495
投資物業轉入淨額	—	1	—	—	—	1
減少	(125)	(17)	(64)	(55)	(15)	(276)
減值準備	—	3	—	—	—	3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303	746	1,097	246	11	2,403
<b>賬面淨值</b>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265	2,848	853	167	633	4,766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187	1,934	647	150	620	3,538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87億元(2005年：人民幣1.40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證明正在申辦中。



## 29. 無形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預付土地 租賃款	其他 無形資產	合計
<b>成本</b>				
2005年1月1日餘額	327	997	243	1,567
增加	—	47	67	114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327	1,044	310	1,681
增加	82	2	81	165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	—	—	9	9
減少	—	(20)	(16)	(36)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409	1,026	384	1,819
<b>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b>				
2005年1月1日餘額	—	69	134	203
攤銷費用	—	20	47	67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	89	181	270
攤銷費用	—	21	60	81
減少	—	—	(16)	(16)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	110	225	335
<b>賬面淨值</b>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409	916	159	1,484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327	955	129	1,411

### (1) 商譽

商譽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釐定，該使用價值乃按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計劃、現金流量預測及稅前公司特定風險調整折現率計算確定。五年以外的預測現金流量乃按固定增長率推算。預測現金流量乃按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估計的未來利潤擬定。

### (2) 預付土地租賃款

預付土地租賃款均為依照中國法律取得，具有一定期限，其相關成本按直線法攤銷。與本集團預付土地租賃款相關的所有土地均位於中國境內。預付土地租賃款於2006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預期將在50至70年（2005年：50至70年）的使用期限內攤銷。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98億元（2005年：人民幣5.06億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的產權證明正在申辦中。該筆款項為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為建造上海新增物業發生的土地獲得成本。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於2006年12月31日，已對沒有產權證明的預付土地租賃款提取了充足的減值準備（若需要）。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0. 其他資產及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預付款	1,689	—
應收再保險公司款項	787	704
應收利息	611	438
抵債資產	464	8
利率掉期保證金	238	—
其他資產	1,594	723
合計	5,383	1,873

### 31. 股本

於12月31日(百萬)	2006年	2005年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6,195	6,195

### 32. 儲備

####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金額及其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 本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法定 公益金	一般準備	淨未 實現收益/ (損失)	未分配利潤 (累積虧損)	合計
2006年1月1日餘額		14,835	4,743	783	395	24	(1,652)	19,128
2006年淨利潤		—	—	—	—	—	5,920	5,920
可供出售的投資的淨收益		—	—	—	—	848	—	848
由權益轉入利潤表的								
可供出售的投資的淨收益		—	—	—	—	(188)	—	(188)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淨額		—	—	—	—	(99)	—	(99)
宣派股息	15	—	—	—	—	—	(1,982)	(1,982)
轉出至法定盈餘公積		—	783	(783)	—	—	—	—
分配法定盈餘公積		—	600	—	—	—	(600)	—
2006年12月31日餘額		14,835	6,126	—	395	585	1,686	23,627
2005年1月1日餘額		14,835	4,409	616	395	—	(512)	19,743
2005年淨利潤		—	—	—	—	—	228	228
可供出售的投資的淨收益		—	—	—	—	28	—	28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淨額		—	—	—	—	(4)	—	(4)
宣派股息	15	—	—	—	—	—	(867)	(867)
分配法定公積金		—	334	167	—	—	(501)	—
2005年12月31日餘額		14,835	4,743	783	395	24	(1,652)	19,128

### 32. 儲備 (續)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按照其法定財務報表內所確定淨利潤(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倘該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本公司可終止提取該盈餘公積。本公司亦可自其淨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惟該等提取須由股東以決議案方式批准。該等儲備不得用作設立目標以外的其他用途。

本年利潤先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在2006年1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中國公司法，本集團不再需要提取法定公益金。根據財政部下發並於2006年4月1日生效的通知，本公司已將2006年1月1日的法定公益金餘額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可用作彌補因從事保險、信託、證券投資與經紀業務及銀行業務子公司而產生的非預期重大損失。

資本公積主要指發行股份所產生的股本溢價。

根據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和資本公積可轉增資本。轉增資本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根據相關規定，可用於利潤分配之稅後淨利潤，應為如下兩者中金額較小者：(i)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及(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定的未分配利潤。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亦於2006年獲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須於各財政年度末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因此，法定盈餘公積的提取已分別併入截至2005年及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 33.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	3,465	37
短期借款	1,518	—
長期借款	155	—
合計	5,138	37
流動部分*	4,983	37
非流動部分	155	—
合計	5,138	37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

### 34. 賣出回購資產

用作本集團抵押借貸抵押物的資產面值與借入數額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5.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企業客戶		
— 往來賬戶	38,838	95
— 定期存款	21,911	—
— 結算餘額	348	446
個人客戶		
— 往來/儲蓄賬戶	5,744	—
— 定期存款	5,677	—
— 結算餘額	3,442	1,284
合計	75,960	1,825
流動部分*	72,413	—
非流動部分	3,547	1,825
合計	75,960	1,825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

## 36. 保險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壽險責任準備金	268,360	223,538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20,844	9,795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20,961	12,820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3,371	11,048
未決賠款準備金	6,677	5,824
合計	330,213	263,025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保險合同 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 公司	淨額	保險合同 負債	分出予 再保險 公司	淨額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及 含有任意分紅特徵 的投資合同	310,424	—	310,424	246,326	—	246,326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3,134	(466)	2,668	2,785	(549)	2,236
財產保險合同	16,655	(3,664)	12,991	13,914	(3,636)	10,278
合計	330,213	(4,130)	326,083	263,025	(4,185)	258,840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保險合同流動負債總額*		
— 長期人壽保險	11,755	5,009
— 短期人壽保險	3,100	2,757
— 財產保險	12,105	9,264
保險合同非流動負債總額		
— 長期人壽保險	298,669	241,317
— 短期人壽保險	34	28
— 財產保險	4,550	4,650
合計	330,213	263,025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

## 36. 保險合同負債(續)

## (1)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及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壽險責任準備金	268,360	223,538
投資型保單賬戶餘額	20,844	9,795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20,961	12,820
未決賠款準備金	259	173
合計	310,424	246,326

壽險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1月1日餘額	223,538	193,770
新業務增加	10,154	8,280
有效業務變動	31,266	21,277
計入權益的未實現收益的影響	3,402	211
12月31日餘額	268,360	223,538

本集團不存在重大的與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及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责任準備金對應的再保險資產。

## (2)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441	2,227
未決賠款準備金	693	558
合計	3,134	2,785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2,227	(349)	1,878	1,901	(354)	1,547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5,125	(610)	4,515	4,683	(793)	3,890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4,911)	686	(4,225)	(4,357)	798	(3,559)
12月31日餘額	2,441	(273)	2,168	2,227	(349)	1,878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6. 保險合同負債(續)

#### (2) 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558	(200)	358	534	(183)	351
本年應計賠款	2,469	(534)	1,935	2,082	(576)	1,506
本年已支付賠款	(2,334)	541	(1,793)	(2,058)	559	(1,499)
12月31日餘額	693	(193)	500	558	(200)	358

#### (3) 財產保險合同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930	8,821
未決賠款準備金	5,725	5,093
合計	16,655	13,914

財產保險的未到期責任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8,821	(2,146)	6,675	7,571	(2,146)	5,425
本年承保保費收入	16,995	(3,640)	13,355	12,775	(3,431)	9,344
本年已賺保費收入	(14,886)	3,653	(11,233)	(11,525)	3,431	(8,094)
12月31日餘額	10,930	(2,133)	8,797	8,821	(2,146)	6,675

財產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總額	分出予再 保險公司	淨額
1月1日餘額	5,093	(1,490)	3,603	4,424	(1,559)	2,865
本年應計賠款	9,118	(1,940)	7,178	7,152	(1,893)	5,259
本年已支付賠款	(8,486)	1,899	(6,587)	(6,483)	1,962	(4,521)
12月31日餘額	5,725	(1,531)	4,194	5,093	(1,490)	3,603



## 37. 投資合同負債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負債	3,971	3,078
投資合同準備金	262	14
合計	4,233	3,092
流動部分*	61	22
非流動部分	4,172	3,070
合計	4,233	3,092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起12個月內收回或結付。

投資合同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1月1日餘額	3,092	3,160
已收保費	634	291
支付的投資型保單賬戶利息	654	133
因已支付保戶利益而減少的負債	(286)	(462)
保單管理費及退保費的扣除	(41)	(54)
其他	180	24
12月31日餘額	4,233	3,092

## 38.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負債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年初遞延所得稅項負債淨額	49	(362)
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202	151
在權益中確認	1,343	260
收購深圳市商業銀行時確認	(354)	—
年末遞延所得稅項負債淨額	1,240	49

##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壽險責任準備金	(5,364)	(3,872)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5,093	3,965
未決賠款準備金	(501)	(231)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3	15
可供出售的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調整	2,537	216
貸款損失準備	(280)	—
拆放同業及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103)	—
其他	(155)	(44)
合計	1,240	49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9.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

#### (1)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及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 假設

確定負債及選擇有關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的假設時須作出重大判斷。該等假設乃於估值日經適當及謹慎估計確定。

對於估計負債特別敏感的主要假設如下：

##### 死亡率、發病率和保單退保率

因被保險人年齡不同而有異的死亡率和發病率以及因保單類別不同而有異的保單退保率，乃基於保單簽發當日的預計經驗並考慮不利偏差(如適用)的影響。死亡率、發病率和保單退保率假設，乃以本集團實際發生的死亡率、發病率和保單退保率經驗分析結果為根據。

對長期人壽保險保單而言，死亡率上升將導致賠付數量增加及賠付發生早於預期，因而增加支出及減少股東的利潤。

對年金合同而言，死亡率高表示付款減少，因而減少支出及增加利潤。

在保單初期退保率上升會減少股東利潤，但在保單後期則大致中性。

##### 投資收益率

假設2007年的未來投資收益率為4.3%，以後每年增加0.1%，至2011年達到4.7%並於之後年度保持該水平。該比率經考慮現時市場情況、本集團目前及預期的資產分配等因素得出。該比率亦為用於估計保險準備金總額和基於組合的負債充足率測試的最佳估計比率。

投資收益率假設的上升將導致估計的壽險負債下降。

##### 費用

維護費用假設反映維持及處理有效保單的預計費用。保單管理費用的假設是根據預期單位成本而釐定。單位成本根據對實際經驗的分析結果而定。

費用水平上升將導致支出增加，股東利潤減少。

##### 其他

其他假設包括稅項、未來獎金率等。

##### 假設變動

用於估計本集團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及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負債的假設須經人工判斷，且該假設具有不穩定性。在2006年由於保單退保率假設的變動，長期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增加了人民幣16.59億元。

### 39.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 (1) 長期人壽保險合同及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續)

##### 敏感性測試

本集團已調查基於未來經驗的各種獨立假設變動分別對長期壽險合同負債產生的影響。對大多數保險合同而言，假設於保單生效時設定並維持不變。假設的變動對負債的影響僅於負債未能通過負債充足率測試時出現。本集團已考慮下列假設的變動：

- 投資收益率假設每年增加25個基點；
- 投資收益率假設每年減少25個基點；
- 保單維護費用率增加10%；
- 發病率／死亡率減少10%；及
- 保單退保率減少10%。

假設	壽險 責任準備金 總額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假設變動影響 壽險責任準備 金總額佔比 (百分比)
投資收益率假設增加25個基點	(1,070)	(0.40%)
投資收益率假設減少25個基點	1,141	0.43%
保單維護費用率假設增加10%	17	0.01%
發病率／死亡率假設減少10%	374	0.14%
保單退保率假設減少10%	253	0.09%

\* 包括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敏感性分析未考慮資產及負債受到積極管理，該分析將因市場發生的任何變動而有所不同。

上述分析的其他局限包括使用假定市場變動反映潛在風險，以及假設利率將以單一方式變動。

#### (2)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

##### 假設

估計採用的主要假設為本集團的過往賠付經驗，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賠付成本、賠付手續費、賠付通脹因素及每個理賠年度賠付數目的假設。須運用判斷來評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對估計的影響。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利息變動、結付延遲等。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39.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 (2) 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合同(續)

#### 敏感性測試

上述主要假設將影響財產及短期人壽保險的未決賠款準備金。若干變量的敏感度無法量化，如法律變更、估計程序的不確定性等。此外，由於索賠與其後通知和最最終結算之間的時間差異，於資產負債表日尚無法確定未決賠款準備金數額。

以下報表列示未決賠款準備金淨額發展狀況：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財產保險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損失準備金及已分配損失理算費用	1,824	2,652	3,452	<b>4,025</b>
以下期間(累計)已付：				
1年後	1,035	1,336	1,829	—
2年後	1,318	1,743	—	—
3年後	1,469	—	—	—
以下期間重估的負債				
1年後	1,963	2,626	2,933	—
2年後	1,892	2,098	—	—
3年後	1,762	—	—	—
盈餘/(不足額)	62	554	519	—
損失準備金及已分配損失理算費用	1,824	2,652	3,452	<b>4,025</b>
未分配損失理算費用準備金	153	213	151	<b>169</b>
<b>列入資產負債表內的準備金</b>	<b>1,977</b>	<b>2,865</b>	<b>3,603</b>	<b>4,194</b>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人壽保險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淨損失準備金及已分配損失理算費用	305	351	358	<b>500</b>
以下期間(累計)已付：				
1年後	258	338	432	—
2年後	271	355	—	—
3年後	274	—	—	—
以下期間重估的淨負債：				
1年後	272	356	443	—
2年後	271	355	—	—
3年後	274	—	—	—
盈餘/(不足額)	31	(4)	(85)	—

就最終賠款成本的敏感度而言，例如，平均賠款成本或賠案數目的單項變動，均會導致未決賠款準備金的同比例變動。換言之，當其他假設維持不變時，平均賠款成本增加5%將會導致2006年12月31日財產保險及短期人壽保險的淨未決賠款準備金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10億元及人民幣0.25億元。

### 39. 保險合同負債及再保險資產－假設及敏感性測試(續)

#### (3) 再保險

本集團主要通過訂立再保險合同控制保險業務的損失風險。大部份分保業務為成數分保，並按產品類別設立不同自留額。可向再保險公司攤回的賠款金額，按與確定有關保單給付所用假設一致的方式估計，並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為再保險資產。

儘管本集團可能已訂立再保險合同，但這並不會解除本集團對保戶承擔的直接責任。因此再保險存在因再保險公司未能履行此類再保險合同應承擔的責任而產生的信用風險。

### 40. 其他負債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應付年金及其他保險	3,183	2,451
預收保費	1,353	1,880
應付工資及福利	2,019	618
應付佣金	894	633
應付分保賬款	746	533
保險保障基金	82	60
其他	2,669	1,444
合計	10,946	7,619

根據有關法規，本集團須按有保證利率的長期人壽保險業務及長期健康保險業務的淨保費收入的0.15%，按其他長期人壽保險業務的淨保費收入的0.05%以及按財產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短期健康保險等業務的淨保費收入的1%提取保險保障基金。當累計提取的保險保障基金的餘額達到平安壽險、平安健康險及平安養老險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各自總資產的1%時，其無需繼續提取該項基金。此外，當累計提取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達到平安產險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總資產的6%時，其無需繼續提取該項基金。

於2006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的保險保障基金餘額，須於2007年支付予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 41. 受托業務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根據信托計劃管理的資產	16,677	3,330
根據企業年金計劃管理的資產	634	128
委託貸款	2,120	—
合計	19,431	3,458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2. 風險管理

#### 保險風險

保險合同風險是指發生保險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產生的賠款金額和時間的不確定性。在這類保險合同下，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款及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保險負債的賬面額。這種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發生性風險－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嚴重性風險－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發展性風險－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風險的可變性可通過把損失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而得以改善，因為較分散的合同組合較不易因組合中某部份的變動而使整體受到影響。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也可改善風險的可變性。

本集團業務包括長期人壽保險合同、財產保險和短期人壽保險合同。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為可能增加整體索賠頻率的重要因素，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不斷改善的醫學水平和社會條件有助延長壽命，因此是最重要的影響因素。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

目前，這類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風險的各地區沒有重大分別，但不合理的金額集中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含固定和保證賠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並無可減少保險風險的重大緩和條款。但是，對於含有任意分紅特徵的合同而言，其分紅特徵使大部份保險風險被投保方所分擔。

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減少支付保費、或拒絕支付保費等影響。因此，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本集團保險風險的集中度於附註6按主要業務類別的保費收入分析中反映。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匯率(外匯風險)、市場利率(利率風險)和市場價格(價格風險)波動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不論該價格變動是因個別工具或其發行人特有因素所致或因影響在市場上交易的所有工具的因素造成。

##### (a)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變動產生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從事業務地區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本集團務求通過減少外匯淨餘額的方法來降低外匯風險。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減貨幣性負債之淨值約為人民幣135.64億元(200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2.23億元)。



## 42. 風險管理 (續)

## 市場風險(續)

## (a)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銀行業務外匯風險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其他貨幣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445	173	96	7,714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69	1,881	853	4,903
買入返售資產	6,941	—	—	6,941
衍生金融資產	—	11	—	11
客戶貸款	45,362	1,048	173	46,583
投資	15,602	1,122	390	17,114
其他資產	2,052	224	49	2,325
資產合計	79,571	4,459	1,561	85,591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359	2,206	354	4,919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70,395	1,608	1,041	73,044
賣出回購資產	301	—	—	301
衍生金融負債	—	61	—	61
其他負債	1,022	33	30	1,085
負債合計	74,077	3,908	1,425	79,410
淨資產狀況	5,494	551	136	6,181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其他貨幣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	12	—	20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	832	1	834
客戶貸款	—	252	—	252
其他資產	1	11	—	12
資產合計	10	1,107	1	1,118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557	—	557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58	—	58
其他負債	1	4	—	5
負債合計	1	619	—	620
淨資產	9	488	1	498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2. 風險管理 (續)

### 市場風險 (續)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年末面臨的價格風險與價值隨市價變動而波動的金融資產和負債有關，主要是可供出售的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投資因投資工具的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規定其須維持一個適當的固定及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有關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管理計息金融資產及計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不到一年便會重新計價一次。固定利率工具會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時計價，且在到期前不會改變。

本集團按合同重定價日或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和實際利率劃分的面臨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債券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合計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 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1年以內	9,273	4,866	8,683	22,822
1至2年	4,782	2,684	467	7,933
2至3年	2,820	3,165	246	6,231
3至4年	1,092	1,578	—	2,670
4至5年	19,874	3,072	208	23,154
5年以上	93,119	49,275	2,105	144,499
合計	130,960	64,640	11,709	207,309
固定利率	123,560	60,278	11,006	194,844
浮動利率	7,400	4,362	703	12,465
合計	130,960	64,640	11,709	207,309
實際利率(%年率)	2.29-7.02	2.23-6.16	不適用	2.23-7.02

## 42. 風險管理 (續)

## 市場風險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 債券 (續)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合計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以公允 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1年以內	2,876	4,412	4,636	11,924
1至2年	1,349	1,390	76	2,815
2至3年	3,868	2,204	561	6,633
3至4年	2,438	2,646	133	5,217
4至5年	898	1,684	—	2,582
5年以上	106,495	23,702	381	130,578
合計	117,924	36,038	5,787	159,749
固定利率	115,174	32,332	5,014	152,520
浮動利率	2,750	3,706	773	7,229
合計	117,924	36,038	5,787	159,749
實際利率(%年率)	1.95-7.02	1.95-6.27	不適用	1.95-7.02

## 其他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及法定 保證金	現金及存放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買入返售資產	保單質押貸款	客戶貸款
1年以內	3,447	75,645	6,950	1,381	47,440
1至2年	—	94	—	—	685
2至3年	—	399	—	—	251
3至4年	—	430	—	—	605
4至5年	—	6,620	—	—	34
5年以上	5,592	12,377	—	—	124
逾期/無息	195	347	—	—	13
合計	9,234	95,912	6,950	1,381	49,152
固定利率	8,539	66,813	6,950	1,381	23,193
浮動利率	500	28,752	—	—	25,946
逾期/無息	195	347	—	—	13
合計	9,234	95,912	6,950	1,381	49,152
實際利率(%年率)	0.99-4.17	1.62-8.80	1.46-10.00	5.25-6.50	1.52-10.00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2. 風險管理 (續)

### 市場風險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其他金融資產 (續)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及法定 保證金	現金及存放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保單質押貸款	客戶貸款
1年以內	857	57,897	864	531
1至2年	400	9,265	—	—
2至3年	—	97	—	—
3至4年	—	—	—	—
4至5年	—	430	—	—
5年以上	—	13,379	—	—
逾期/無息	3	14	—	—
合計	1,260	81,082	864	531
固定利率	757	39,681	864	531
浮動利率	500	41,387	—	—
逾期/無息	3	14	—	—
合計	1,260	81,082	864	531
實際利率(%年率)	1.89-4.17	0.72-8.80	5.22-6.50	2.31-6.12

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賣出回購資產	應付銀行及 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客戶存款 及保證金
1年以內	13,334	4,927	73,863
1至2年	102	211	479
2至3年	—	—	346
3至4年	—	—	62
4至5年	—	—	961
5年以上	—	—	—
逾期/無息	—	—	249
合計	13,436	5,138	75,960
固定利率	12,995	5,056	73,111
浮動利率	441	82	2,600
逾期/無息	—	—	249
合計	13,436	5,138	75,960
實際利率(%年率)	2.30-5.00	2.31-6.60	0.00-3.60

## 42. 風險管理 (續)

## 市場風險 (續)

## (c) 利率風險 (續)

## 金融負債 (續)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賣出回購資產	應付銀行及 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客戶存款 及保證金
1年以內	7,095	37	1,825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計	7,095	37	1,825
固定利率	7,095	4	1,825
浮動利率	—	33	—
逾期/無息	—	—	—
合計	7,095	37	1,825
實際利率 (%年率)	1.52-1.78	0.78-4.62	0.00-1.62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2. 風險管理 (續)

#### 金融風險

##### (a) 信用風險

固定收益投資的信用風險是指本集團的債務人未能支付到期本金或利息而引起經濟損失的風險；權益投資的信用風險是指因被投資公司經營失敗而引起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定期存款、貸款、債券投資、權益投資、與再保險公司的再保險安排及保單質押貸款等有關。本集團通過使用多項控制措施，包括運用信用控制政策，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分析及對債務人設定整體額度來消除信用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客戶貸款乃供中國大陸境內客戶使用，主要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如銀行承兌的客戶亦為境內客戶。然而，中國大陸不同行業的經濟發展均有其獨特的特點，因此不同行業的信用風險亦不相同。

本集團在向個人客戶授信之前，首先會進行信用評核，並定期檢查所授出的信貸。信用風險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押品及擔保。對於資產負債表外的授信相關承擔，本集團一般會收取保證金以減低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分行業客戶貸款(扣除貸款損失準備前)的構成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	2005年	%
農業、林業及漁業	187	0.4	—	—
礦業	683	1.3	—	—
製造業	9,198	17.8	148	23.7
能源及公用事業	927	1.8	—	—
運輸及物流業	1,386	2.7	40	6.4
商業	7,374	14.3	—	—
房地產	7,810	15.1	65	10.4
公共服務	4,573	8.9	—	—
建築業	1,773	3.4	—	—
金融服務業	40	0.1	—	—
個人貸款	14,193	27.5	—	—
其他	783	1.5	—	—
銀行業小計	48,927	94.8	253	40.5
其他業務	2,656	5.2	372	59.5
合計	51,583	100.0	625	100.0

##### (b)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籌集足夠資金或不能及時以合理價格將資產變現以償還到期債務的風險。

本集團部份保單允許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使本集團面臨潛在的流動性風險。本集團通過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對應保險責任的期限來控制流動性風險及確保本集團能夠履行付款責任，及時為本集團的借貸和投資業務提供資金。



## 42. 風險管理 (續)

## 金融風險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本集團的銀行業務有潛在流動性風險。本集團通過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等方法來控制銀行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銀行業務的流動性風險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合計
	逾期	即期	最多 3個月	4至 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無償還期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1,927	—	—	—	—	5,787	7,714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880	2,537	1,486	—	—	—	4,903
買入返售資產	—	—	6,941	—	—	—	—	6,941
衍生金融資產	—	—	—	—	9	2	—	11
客戶貸款	1,405	—	9,830	15,569	7,529	12,250	—	46,583
投資	—	—	1,742	2,844	4,769	7,739	20	17,114
— 持有至到期	—	—	—	520	3,444	5,249	—	9,213
— 可供出售	—	—	—	60	1,141	2,281	20	3,50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損益	—	—	1,742	2,264	184	209	—	4,399
其他資產	13	111	109	5	102	185	1,800	2,325
資產合計	1,418	2,918	21,159	19,904	12,409	20,176	7,607	85,591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459	2,216	244	—	—	—	4,919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45,153	13,392	10,951	3,548	—	—	73,044
賣出回購資產	—	—	129	172	—	—	—	301
衍生金融負債	—	—	—	—	9	52	—	61
其他負債	—	149	475	178	226	—	57	1,085
負債合計	—	47,761	16,212	11,545	3,783	52	57	79,410
淨流動性缺口	1,418	(44,843)	4,947	8,359	8,626	20,124	7,550	6,181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2. 風險管理 (續)

#### 金融風險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5年							合計
	逾期	即期	最多 3個月	4至 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無償還期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11	—	—	—	—	9	20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24	730	56	24	—	—	834
客戶貸款	—	—	—	137	81	34	—	252
其他資產	—	2	5	—	—	—	5	12
<b>資產合計</b>	<b>—</b>	<b>37</b>	<b>735</b>	<b>193</b>	<b>105</b>	<b>34</b>	<b>14</b>	<b>1,118</b>
負債：								
應付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	6	551	—	—	—	—	557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	6	41	11	—	—	—	58
其他負債	—	4	—	—	1	—	—	5
<b>負債合計</b>	<b>—</b>	<b>16</b>	<b>592</b>	<b>11</b>	<b>1</b>	<b>—</b>	<b>—</b>	<b>620</b>
淨流動性缺口	—	21	143	182	104	34	14	498

#### 資產與負債的失衡風險

本集團資產與負債管理的目標是配比資產與負債的期限與利率。然而，在現行的法規與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沒有期限足夠長的資產可供投資，以與保險及投資合同負債的期限配比。然而，當目前法規及市場環境允許時，本集團將通過延長資產期限，以配比新產生的定價利率較低的負債，減小與現有的定價利率較高的負債的差異。

#### 經營風險

經營風險是指由於缺乏足夠的針對業務流程、人員和系統的內部控制，或內部控制失效、或由於不可控制的外部事件而引起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在管理其業務時會面臨多種由於不適當的授權、書面支持和確保操作與信息安全的程序，或由於員工的舞弊及錯誤而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努力嘗試通過製訂清晰的政策並要求記錄完整的業務程序來確保交易經過適當授權、書面支持與記錄來管理其經營風險。

####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下表為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估計公允價值的分類比較：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估計公允價值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b>金融資產</b>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 法定保證金	<b>9,234</b>	1,260	<b>9,234</b>	1,260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b>95,912</b>	81,082	<b>95,912</b>	81,082
固定到期日投資	<b>215,640</b>	160,613	<b>222,887</b>	167,328
權益投資	<b>46,729</b>	20,865	<b>46,729</b>	20,865
衍生金融資產	<b>21</b>	27	<b>21</b>	27
客戶貸款	<b>49,152</b>	531	<b>49,152</b>	531
應收保費	<b>2,939</b>	749	<b>2,939</b>	749
<b>金融負債</b>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5,138</b>	37	<b>5,138</b>	37
賣出回購資產	<b>13,436</b>	7,095	<b>13,436</b>	7,095
衍生金融負債	<b>178</b>	133	<b>178</b>	133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	<b>75,960</b>	1,825	<b>75,960</b>	1,825

本集團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採用的主要方法及假設為：

- (1) 固定到期日投資：公允價值一般根據市場報價確定。如果沒有合適的市場報價，公允價值可根據近期的交易價格或者相似投資的目前市場收益率並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計。
- (2) 權益投資：除了特定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成本合理估計確定外，其餘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市場報價確定。
- (3) 其他：該等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 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b>1,927</b>	11
現金及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現金	<b>347</b>	14
— 定期存款	<b>18,356</b>	384
—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b>15,732</b>	11,539
— 拆放同業	<b>319</b>	76
權益投資		
— 存放貨幣市場款項	<b>2,114</b>	5,624
固定到期日投資		
— 3個月內的債券	<b>438</b>	—
— 買入返售資產	<b>6,731</b>	—
合計	<b>45,964</b>	17,648

以上存放貨幣市場款項無需計息。年末上述披露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將稅前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2006年	2005年
稅前利潤		<b>8,548</b>	4,812
調整如下：			
扣除／(撥回)投資物業、物業及設備 及預付土地租賃款減值準備	13 (1)	<b>(149)</b>	75
折舊	13 (1)	<b>581</b>	53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3 (1)	<b>21</b>	20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投資物業的損失／(收益)	13 (1)	<b>(45)</b>	19
投資收益		<b>(21,871)</b>	(9,655)
匯兌損失		<b>466</b>	405
壞賬準備，淨額	13 (1)	<b>100</b>	122
貸款損失準備，扣除轉回額	13 (1)	<b>3</b>	(7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		<b>(12,346)</b>	(3,739)
經營性資產和負債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法定保證金減少／(增加)		<b>38</b>	(16)
存放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少／(增加)		<b>(702)</b>	80
應收保費的增加		<b>(2,253)</b>	(160)
再保險資產的減少／(增加)		<b>55</b>	(533)
應付保戶紅利及準備金的增加		<b>1,243</b>	887
保險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增加		<b>(8,141)</b>	(3,062)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資產增加		<b>(893)</b>	(67)
客戶貸款增加		<b>(4,922)</b>	(299)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增加		<b>(5,480)</b>	(3,830)
其他資產的增加		<b>(1,577)</b>	(146)
保險合同負債增加		<b>63,786</b>	40,813
投資合同保戶賬戶負債增加／(減少)		<b>1,141</b>	(1)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減少)		<b>(85)</b>	449
客戶存款及保證金增加		<b>6,800</b>	13
衍生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b>(16)</b>	6
其他負債增加		<b>778</b>	1,93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b>37,426</b>	32,328
支付的所得稅		<b>(161)</b>	(438)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b>37,265</b>	31,890

### 46.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1)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公司章程中定義的高級管理人員。年內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概述如下：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工資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b>127</b>	63

授予關鍵管理人員虛擬期權的補償費用並無計入上述分析中。

本年度授予關鍵管理人員的虛擬期權為353萬份單位(2005年：340萬份)。計入本年度利潤表的相關費用為人民幣3.11億元(2005年：人民幣0.15億元)。

## 46.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 (2) 董事及監事酬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工資、 津貼和 其他福利	獎金	養老金 供款	除稅前 合計	除稅後 合計
<b>現任董事</b>						
馬明哲	—	4,816	18,659	35	23,510	13,382
張子欣	—	10,009	9,861	1	19,871	11,155
孫建一	—	2,427	7,453	35	9,915	5,815
賀培	—	—	—	—	—	—
陳洪博	—	—	—	—	—	—
王冬勝	—	—	—	—	—	—
伍成業	—	—	—	—	—	—
黃建平	—	—	—	—	—	—
林麗君	—	359	29	48	436	379
樊剛	—	463	33	50	546	465
竇文偉	—	222	15	40	277	249
張利華	—	—	—	—	—	—
胡愛民	—	—	—	—	—	—
石聿新	—	—	—	—	—	—
林友鋒	—	—	—	—	—	—
鮑友德	150	—	—	—	150	122
鄭志強	300	—	—	—	300	232
張永銳	300	—	—	—	300	232
周永健	300	—	—	—	300	232
小計	1,050	18,296	36,050	209	55,605	32,263
<b>離任董事</b>						
劉海峰	—	—	—	—	—	—
Henry CORNELL	—	—	—	—	—	—
小計	—	—	—	—	—	—
<b>現任監事</b>						
肖少聯	250	—	—	—	250	198
孫福信	60	—	—	—	60	50
董立坤	36	—	—	—	36	30
林立	—	—	—	—	—	—
車峰	—	—	—	—	—	—
段偉紅	—	—	—	—	—	—
胡杰	—	237	—	28	265	229
何實	—	585	39	47	671	565
王文君	—	170	5	37	212	190
小計	346	992	44	112	1,494	1,262
<b>離任監事</b>						
周福林	—	—	—	—	—	—
陳波海	—	—	—	—	—	—
宋連坤	—	132	—	—	132	113
何沛泉	—	149	—	—	149	127
陳尚武	24	—	—	—	24	20
小計	24	281	—	—	305	260
合計	1,420	19,569	36,094	321	57,404	33,785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6.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 (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工資、 津貼和 其他福利	獎金	養老金 供款	除稅前 合計	除稅後 合計
<b>現任董事</b>						
馬明哲	—	4,024	10,090	21	14,135	8,135
孫建一	—	2,036	—	20	2,056	1,463
Henry CORNELL	—	—	—	—	—	—
黃建平	—	—	—	—	—	—
劉海峰	—	—	—	—	—	—
林友鋒	—	—	—	—	—	—
張利華	—	—	—	—	—	—
賀培	—	—	—	—	—	—
竇文偉	—	226	8	20	254	224
樊剛	—	438	—	20	458	387
林麗君	—	—	—	—	—	—
石聿新	—	—	—	—	—	—
胡愛民	—	—	—	—	—	—
陳洪博	—	—	—	—	—	—
鮑友德	150	—	—	—	150	121
鄭志強	300	—	—	—	300	231
張永銳	300	—	—	—	300	231
周永健	156	—	—	—	156	120
小計	906	6,724	10,098	81	17,809	10,912
<b>離任董事</b>						
葉迪奇	—	—	—	—	—	—
<b>現任監事</b>						
肖少聯	250	—	—	—	250	197
陳尚武	60	—	—	—	60	50
孫福信	60	—	—	—	60	50
段偉紅	—	—	—	—	—	—
周福林	—	—	—	—	—	—
陳波海	—	—	—	—	—	—
何沛泉	—	297	—	—	297	254
宋連坤	—	263	—	—	263	226
何實	—	482	—	20	502	423
小計	370	1,042	—	20	1,432	1,200
合計	1,276	7,766	10,098	101	19,241	12,112

授予董事及監事的虛擬期權的補償費用並無計入上述分析中。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沒有向任何董事及監事支付薪金，作為其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賠償。



## 46.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3) 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關鍵管理人員稅後薪酬如下：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稅後工資、 津貼和其他福利	除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除稅後合計
梁家駒	4,798	12,305	—	17,103
Richard JACKSON	12,280	—	—	12,280
顧敏慎	3,452	—	—	3,452
John PEARCE	—	—	—	—
任匯川	943	76	47	1,066
吳岳翰	2,731	—	9	2,740
王利平	975	76	35	1,086
陳克祥	945	114	45	1,104
羅世禮	2,035	—	—	2,035
合計	28,159	12,571	136	40,866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稅後工資、 津貼和其他福利	除稅後獎金	養老金供款	除稅後合計
梁家駒	4,788	1,873	2	6,663
張子欣	5,710	2,790	2	8,502
葉黎成	4,701	—	2	4,703
顧敏慎	3,163	—	2	3,165
Richard JACKSON	1,921	—	—	1,921
合計	20,283	4,663	8	24,954

授予除董事、監事以外的其他關鍵管理人員虛擬期權的補償費用並無計入上述分析中。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47.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三名董事(2005年：一名)，其酬金已載於附註46中分析。

其餘兩名(2005年：四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工資、津貼和其他福利	51	41

最高薪非董事員工之酬金屬下列組別之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6年	2005年
人民幣6,000,001元 – 人民幣6,500,000元	—	1
人民幣8,000,001元 – 人民幣8,500,000元	—	1
人民幣11,500,001元 – 人民幣12,000,000元	—	1
人民幣15,000,001元 – 人民幣15,500,000元	—	1
人民幣20,000,001元 – 人民幣25,000,000元	1	—
人民幣30,000,001元 – 人民幣35,000,000元	1	—

本公司沒有為上述最高薪非董事員工提供養老金計劃供款。

根據中國稅法規定，個人所得稅按照超額累進稅率計算，最高稅率為45%。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個人所得稅實際稅率為40.7%至44.2%(2005年：35.7%至43.5%)，其平均實際稅率為42.6%(2005年：41.9%)。

授予以上最高酬金人士的虛擬期權的補償費用並無計入上述分析中。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沒有向以上最高薪非董事員工支付薪金，作為其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賠償。

### 48. 重大關聯方交易

#### (1) 關聯方關係

與本公司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主要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詳情請參閱附註23。

對本公司具有重要影響的關聯方載列如下：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滙豐控股」)	股東的母公司
滙豐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滙豐保險」)	股東
滙豐銀行	股東

於2005年8月底，滙豐銀行及其聯營公司將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增加至19.9%。自此，滙豐控股及其子公司成為對本集團具有重要影響的關聯方。

- (2)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於滙豐銀行的銀行結餘合計約人民幣7.10億元(2005年：人民幣2.32億元)。本集團於2006年因該等銀行結餘錄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0.15億元(2005年：人民幣3百萬元)。

## 49. 承諾

### (1) 資本承諾

本集團有關物業開發及投資的資本承諾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已簽約未撥備	3,431	472
已授權未簽約	1,182	3,030
合計	4,613	3,502

### (2) 經營性租賃承諾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辦公室及職工宿舍等的租賃合同。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未來經營性租賃最低付款額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1年以內	453	372
1年至5年	649	473
5年以上	65	5
合計	1,167	850

### (3) 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租賃合同租出其物業。根據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未來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最低金額如下：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1年以內	59	64
1年至5年	63	33
5年以上	69	—
合計	191	97

### (4) 信貸承諾

於12月31日(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2005年
開具信用證	734	10
承兌匯票	9,017	—
出具擔保	6,536	—
貸款承諾	12,823	60
其他	5	3
合計	29,115	73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50. 員工福利

#### (1) 養老金

本集團的員工主要參與各種供款養老金計劃。該等養老金計劃主要由有關政府機構資助；本集團每月為該等養老金計劃支付相應的款項，再由有關機構負責向已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上述支付款項於發生時計為費用。除此之外，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就退休福利沒有任何其它重大法定或承諾義務。若干員工亦獲本集團提供團體壽險，惟所涉及款項不重大。

#### (2)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享有政府資助的各種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每月繳納公積金。本集團對該基金的義務僅限於須於每期間繳納款項。

#### (3) 醫療福利

本集團根據相關地方法規向當地機構繳納醫療福利基金。

#### (4) 虛擬期權計劃

於2004年2月5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高級行政人員及若干主要僱員參與虛擬期權計劃。本公司將不會根據此計劃發行任何股份。該等權利以單位方式授出，每個單位代表1股本公司H股。該等虛擬期權將於未來五年發行。參與者將於行使上述權利時收到現金付款，惟支付予所有參與者的福利總額不得超過行權年度的估計純利的特定百分比。現金付款金額等於已行使權利單位數量乘以行使價與行權時H股市場價之間的差額。

年內確認的上述僱員服務支出金額為人民幣10.19億元(2005年：人民幣0.61億元)。

本年內虛擬期權的單位數量列示如下：

(百萬)	2006年 單位數量	2005年 單位數量
1月1日餘額	58	42
年內已授出	16	16
12月31日餘額	74	58

於2006年12月31日未行使虛擬期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同期限為1.7年(2005年：2.5年)。

## 50. 員工福利 (續)

### (4) 虛擬期權計劃 (續)

虛擬期權的公允價值於授出當日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進行初始估算(同時亦考慮授出虛擬期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所列為本年度所採用的該模式輸入數據。

	2006年	2005年
無風險利率(%)	1.5%	1.5%
預期股息率(%)	1.0%	1.0%
預期波幅(%)	31.0%	29.0%
預期有效年期(年)	3-5	3-5

已接受的服務及其形成的負債於預期歸屬期間內確認。本公司於每一報告日均會對其進行估算，並於利潤表內確認其公允價值的變動，直至該負債結清為止。於2006年12月31日與虛擬期權有關的負債賬面值為人民幣11.09億元(2005年：人民幣0.90億元)。

## 51. 或有負債

### (1) 擔保

平安置業為若干由平安信託管理的信託項下的貸款提供擔保。於2006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金額為人民幣4.26億元。

### (2) 訴訟

鑒於保險及金融服務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開展正常業務時，會涉及各種估計、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包括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糾紛所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保單的索賠。本集團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律師意見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索賠計提的準備。

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及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對於上述未決訴訟，管理層認為任何最終裁定結果產生的義務將不會對本集團或其子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 52.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根據本公司股東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本公司於2007年2月按每股人民幣33.80元的價格發行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A股11.50億股。扣除發行費用後的現金籌資總額為人民幣382.22億元，而本公司的註冊及實收資本增加至人民幣73.45億元。
- 根據深圳市商業銀行、平安信託及滙豐銀行於2007年2月訂立的協議，深圳市商業銀行將收購平安信託及滙豐銀行所持有的全部平安銀行股權。該轉讓完成後，本集團於平安銀行的股權將增加至89.36%。
- 於2007年3月，平安資產管理(香港)正式獲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資產管理牌照。
- 於2007年3月16日閉幕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將於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了包括將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等的一系列變化。由於具體的實施細則和管理辦法尚未公布，目前尚不能就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將對本集團帶來的未來財務影響做出合理評估。
- 於2007年4月11日，董事建議分派2006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2元，合計人民幣16.16億元。該建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

## 財務報表附註

2006年12月31日

### 5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該等重新分類主要包括：

- 對銀行業務，將其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在重新分類後分別列示；
- 對非保險業務，將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及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在重新分類後分別列示；
- 重新分類後單獨列示貸款損失準備；及
- 以更簡明的方式重新分類資產負債表的資產及負債，並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若干資產及負債的明細資料。

### 54. 批准財務報表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2007年4月1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本財務報表。